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公司持有长沙申远机电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博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宁夏德辰恒通贸易有限公司、银川逐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河南中远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安徽中远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阳泉市三江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河北挺进机械设备贸易有限公司、昆明嘉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申远等九家”）的债权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学资产评估”）出具的债权资产价值分析报告，截至分析基准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长沙申远等九家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28,792.39 万元，债权资产分析值为 32,287.10 万元。本次交易将采取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 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转让债权涉及的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本次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一、交易概述

为提升公司资产使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促进公司业务更好的开展，公司拟将持有长沙申远机电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博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宁夏德辰恒通贸易有限公司、银川逐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河南中远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安徽中远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阳泉市三江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河北挺进机械设备贸易有限公司、昆明嘉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的债权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学资产评估出具的债权资产价值分析报告，截至分析基准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长沙申远等九家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28,792.39 万元，债权资产分析值为 32,287.10 万元。本次交易将采取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转让债权涉及的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本次交易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 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长沙申远机电贸易有限公司、长沙博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宁夏德辰恒通贸易有限公司、银川逐鹿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河南中远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安徽中远工程机械销售有限公司、阳泉市三江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河北挺进机械设备贸易有限公司、昆明嘉申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债权。

### 2.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根据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大学资产评估出具的债权资产分析报告，截止分析基准日 2017 年 8 月 31 日，长沙申远等九家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28,792.39 万元，债权资产分析值为 32,287.10 万元。

3. 长沙申远等九家应收账款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及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三、交易标的分析情况

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2017年10月20日，大学资产评估出具了长沙申远等九家债权资产价值分析报告。

#### 1. 分析方法的选择

债权资产价值分析方法主要包括假设清算法、现金流偿债法、交易案例比较法、专家打分法和其他适用的分析方法。

假设清算法及现金流偿债法主要适合以债务人和债务责任关联方为分析范围，实际上是从债权资产涉及的债务人和债务责任关联方偿还债务能力角度进行分析的途径，主要适用于债务人或债务责任关联方主体资格存在、债务人或债务责任关联方配合并能够提供产权证明及近期财务状况等基本资料的情况。其操作思路主要是通过对企业（含债务人、债务责任关联方）的资产质量进行分析评价，清查核实企业负债，判断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能力和发展前景，从综合考察债务人和债务责任关联方偿还债务能力的角度来分析债权的可能受偿程度，并适当考虑其他影响因素，揭示和评价某一时点债权资产价值。

由于公司无法控制债务人，无法要求其出具审计后的会计报表，无法对该公司的全部资产实施评估程序。本次分析约定书中约定分析范围为拟转让的债权资产本身，不包括债务人和债务责任关联方，因此，不宜采用假设清算法、现金流偿债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专家打分法、综合因素分析法和个别认定法以债权资产本身为分析范围的途径是指资产评估师基于债权人所掌握的材料，通过市场调查、比较类似交易案例以及专家估算等手段对债权资产价值进行综合分析的一种途径。

这一途径主要适用于得不到债务人、债务责任关联方配合或债务人、债务责任关联方不具备相关资料的情况下所采用。

经查询上交所、深交所、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CVSource 软件、Wind 资讯软件、同花顺咨询软件等数据库，均无法收集到可供比较的债权资产交易案例，交易案例比较

法无法采用。

又由于选取熟悉债权资产市场状况、有较高权威性和代表性，且人数适当的专家并非易事，专家打分法也无法采用。

综上所述，本次采用综合因素分析法确定债权资产分析价值。

## 2. 分析结果

(1) 经实施分析程序后，于分析基准日本分析报告设定的假设前提条件下，公司对长沙申远等九家债权（指应收账款）债权资产经采用综合因素分析法的分析价值合计为 32,287.10 万元，分析价值较账面价值增值 3,494.72 万元，增值率为 12.24%。

### (2) 分析结论汇总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分析价值	增加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
长沙申远等九家债权资产（应收账款）	28,792.39	32,287.10	3,494.72	12.24

附注说明：以 2017 年 8 月 31 日为分析基准日，采用综合因素分析法。

##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同时可以优化资产结构，降低公司应收账款的管理成本和催收成本，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促进公司业务更好的发展。

本次交易预计可增加公司 2017 年度净利润约 1,793.28 万元，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7 年年度报告数据为准。本次交易经大学资产评估出具的分析结果为依据，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转让债权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三名独立董事苏子孟先生、刘宗柳先生、张盛利先生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关于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债权的议案》。独立董事就上

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公司将持有长沙申远等九家经销商的债权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有利于公司盘活存量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权属清晰，交易价格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分析后确定，交易定价原则合理，定价公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在上述议案表决中，交易决策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厦门产权交易中心挂牌转让债权。

#### 八、备查文件目录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4. 债权资产价值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1月8日